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0-026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 593 号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明明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16 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592,528,14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7.2822%。其中: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8 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84,909,19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6.878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8 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07,618,9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4040%。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07,619,2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404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92,524,6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92,524,6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92,524,6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92,524,6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592,524,6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92,524,6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92,524,6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浩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郭明明、徐春祥、周观根、何月珍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92,524,6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92,524,6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新型装配式钢结构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92,524,64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4%;反对 3,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6%;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107,615,7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3,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 2019 年度述职,述职报告全文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询。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劳正中律师、金晶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由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锦天城律师认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0-027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以传真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明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本届董事会提名郭明明先生、徐春祥先生、周观根先生、何月珍女士、蒋晨明先生、蒋建华先生 6 人作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会人数总计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本届董事会提名胡旭微女士、王会娟女士、翁晓斌先生 3 人作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分别对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对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详见 2020 年 4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33)。

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0-029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郭明明先生、徐春祥先生、周观根先生、何月珍女士、蒋晨明先生、蒋建华先生 6 人作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胡旭微女士、王会娟女士、翁晓斌先生 3 人作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审核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胡旭微女士、王会娟女士、翁晓斌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胡旭微女士、王会娟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于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同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信息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本次换届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其中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开选举,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 日

附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郭明明:男,中国国籍,1962 年 12 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钢结构协会副会长、中国钢结构协会空间结构分会副理事长、浙江省第九、十届人大代表、杭州市工商联副会长、杭州市萧山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先后荣获全国优秀企业家、浙江省优秀企业家、浙江省明星企业家、浙江省经营管理大师等荣誉称号,被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和浙江省劳动模范称号。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东南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东南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驰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郭明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0,445,9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8%,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56.4019%的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徐春祥:男,中国国籍,1962 年 10 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中国钢结构协会副会长、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建筑钢结构分会副会长、浙江省钢结构协会会长。荣获"全国钢结构工程优秀项目经理"、"浙江省优秀建筑业企业经理"、"浙江省钢结构行业协会十佳总经理"、"杭州市优秀企业家"、"杭州建筑业三十年优秀企业家"、"浙江省建筑钢结构工程优秀项目经理"、中国"钢结构杰出人才奖"、"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功勋人物"等多项荣誉。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总经理,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东南钢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徐春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4%,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5.7235%的股份,在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周观根:男,中国国籍,1967 年 4 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中国钢结构协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钢结构专家委员会专家;中国钢结构协会空间结构分会副理事长;浙江省钢结构专家委员会副主任;浙江省建设厅第二届科技委钢结构及产业化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新型建筑工业化专家委员会委员;杭州结构与地基专家委员会委员;《空间结构》、《钢结构》、《建筑钢结构进展》杂志编辑委员会委员;哈尔滨工业大学兼职教授,浙江树人大学城建学院聘为"特聘教授"、广州大学硕士生导师。

荣获中国"钢结构杰出人才奖"、"十一·五"期间浙江省钢结构杰出贡献人才奖;入选浙江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浙江省"新世纪 151 人才工程"第一层次培养人选;享受杭州市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国务院颁发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杭州市劳动模范;被授予杭州市成绩突出科技工作者;被评为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三十周年突出贡献者。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设计院院长、总工程师、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东南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东南商贸有限公司监事、杭州萧山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周观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4%,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5.7235%的股份,在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何月珍:女,中国国籍,1964 年 10 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2001 年 12 月起至 2018 年 4 月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东南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何月珍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9,08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8%,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5.7235%的股份,在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与公司现任财务总监徐佳玮女士为母女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蒋晨明:男,中国国籍,1980 年 9 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3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先后担任公司设计师、董事长助理和业务部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6 年 9 月担任浙江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浙江御泰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台州东南网架方远教育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磐安东南网架医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东南钢结构副总经理、PPP 事业部经理。

蒋晨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蒋建华:男,中国国籍,1981 年 11 月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2012 年 9 月起至今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蒋建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胡旭微:女,中国国籍,1964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会计学教授。1989 年至今就职于浙江理工大学,现任浙江理工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所所长、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飞尔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旭微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王会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7 月出生,北京大学会计学博士、清华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曾为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助理研究员,现为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

王会娟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翁晓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博士,教授。1992 年至 1999 年任教于南京大学法学院,1999 年 12 月起至今为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法学教授,并兼任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美思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独立董事以及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律师。

翁晓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0-033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4 月 1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7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4 月 14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 2020 年 4 月 1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4)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 593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郭明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徐春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周观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何月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蒋晨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蒋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胡旭微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王会娟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翁晓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何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选举徐燕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二)议案披露情况

以上第 1 项、第 2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3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别提示:

上述议案均需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6 人,独立董事 3 人,股东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第 2 项议案所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审议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公司董监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01	选举郭明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徐春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周观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何月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蒋晨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蒋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胡旭微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会娟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翁晓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何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徐燕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须在 2020 年 4 月 16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 593 号

邮编:311209

3、登记时间: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0 年 4 月 16 日,上午 9 :00—11: 00,下午 14 :00—17: 00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 593 号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311209

2、会议联系人:蒋建华 张燕

3、联系电话:0571—82783358 传真:0571—82783358

4、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135。

2. 投票简称:"东南投票"。

3. 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提案设置:

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01	选举郭明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徐春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周观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何月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蒋晨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蒋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胡旭微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会娟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翁晓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何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徐燕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时,采用累积投票制。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 年 4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7 日(现场股东大会当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填写选举票数
1.01	选举郭明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徐春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周观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何月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蒋晨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蒋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填写选举票数
2.01	选举胡旭微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会娟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翁晓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填写选举票数
3.01	选举何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徐燕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 / 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事项: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2、议案 1、2 采用累积投票制,其中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表决。

(1)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 = 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 6。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2)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 = 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 3。

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3、议案 3 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权数 = 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 2。

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20-031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事项概述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东南")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1,418,989.83 元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天津东南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6,358.101017 万元增至人民币 18,500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公司拟使用货币资金对天津东南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天津东南的注册资本为 18,500 万元。

2、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6,358.101017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十四道 31 号

法定代表人:朱乾

经营范围:钢结构、网架及配套板材的设计、制造、安装;建筑工程施工、安装;承接与以上相关的土建工程。

3、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增资完成前、后,公司持有天津东南的股权比例均为 100%,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4、天津东南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2 月(经审计)	2018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101.82	53,448.55
利润总额	6,468.94	4,694.19
净利润	5,462.32	4,236.73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800.68	68,892.90
负债总额	41,217.38	56,767.67
净资产	27,583.30	12,125.23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天津东南增资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有利于降低资产负债率,增强其资本实力,满足其未来业务规模扩大及经营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天津东南 100%股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本次增资以公司自有资金进行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 日